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陕西省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公告

陕西正宇实业有限公司、冯琏锐、冯进军：本院受理异议人（申请执行人）窦明坤与被执行人陕西正宇实业有限公司、冯琏锐（又名冯进蕊）及第三人冯进军民间借贷纠纷（执行异议）三案，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追加被执行人申请书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听证传票，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（遇法定假日顺延）在本院执行工作局公开听证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。

陕西省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5月28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